

2022年中国共产党江门市蓬江区委员会 政法委员会“三公”经费决算公开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中国共产党江门市蓬江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2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.82万元，完成全年预算1.82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.35万元，下降16.3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完成预算0万元的--%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.62万元，完成预算1.62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.55万元，下降25.5%；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，完成预算0万元的--%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.62万元，完成预算1.62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.55万元，下降25.5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.2万元，完成预算0.2万元的100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.2万元，增长--（基数为0，不可比）。

2022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：本年度从严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开支，全年实际支出与预算一致。

2022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，从严控

制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本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

2022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，因公出国(境)费0万元，占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.62万元，占89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0.2万元，占11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0万元。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(境)团组0个、累计0人次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.62万元，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.62万元，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，主要用于机要信用车和应急保障出行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

3. 公务接待费支出0.2万元，主要用于外单位来访交流学习接待支出，共接待国外、境外来访团组0个，来访外宾0人次；发生国内接待1次，接待人数共20人。主要用于外单位来访交流学习接待支出。

2022年度中国共产党江门市蓬江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“三公”经费决算

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

部门：中国共产党江门市蓬江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

单位：万元

合计	预算数				决算数						
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公务接待 费	合计	因公出国 (境)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	公务接待 费		
		小计	公务用车 购置费				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	小计		公务用车 购置费	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
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
1.82	0.00	1.62	0.00	1.62	0.20	1.82	0.00	1.62	0.00	1.62	0.20

注：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。其中，预算数为“三公”经费全年预算数，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；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。

